

《活着》

◎ 张天飞

前两年买的一本书，一直静静的放在书架上，昨天心血来潮，用了几个小时一口气看完，全书是描写张爱玲烟花般璀璨的一生。看完后，心情久久不能平静，感慨万千，虽然之前对她的作品有或多或少的了解，但对她传奇的人生并没有太多的关注。她的一生是如此泾渭分明，前半生，风华绝代于民国烟雨的上海滩，后半生，离群索居于大洋彼岸的他乡。

中间的细枝末节暂且不说，诸如她与桑弧如两缕平行线的两两相望，抑或她在美国执赖雅之手的贫苦，只截取她最摄人心魂的两段生活。

胡兰成是最懂张爱玲的！说她是民国世界的临水照花人！她无须入世，这个时代的一切自然会来与她交涉。因为懂得，所以慈悲，所以柔软，此因低微；冷傲的心，紧裹的情，只为风流倜傥的你胡兰成绽放！爱得轰烈与深沉，迷失了自我，视若无睹你与周训德（小护士）的种种情愫，以为你只是一时的寂寞罢了，我相信你的心始终在我这里，因为你曾说过“愿使岁月静好，现世安稳”。抗战胜利后，胡兰成走上了逃亡之路，张爱玲把那时期所有的稿费都寄给了他。你薄情寡义，我还是仁至义尽，对你还抱有一丝的希望，还是只身去温州找你！然而风流成性的胡兰成，在狼狈落魄之时，又与范秀美鬼混在一起。这次，你是真的伤透我的心了！纵然你是尘世中最懂我的人，纵然你有学富五车的才情，纵然我曾经把我的一切都交予了你，但这次，我绝决离开你这个风流成性的负心汉！

我读到张爱玲绝决要离开胡兰成的章节时，点了支烟，深吸了一口，似乎只有香烟中的尼古丁才能抑制中枢神经，才能舒缓心中隐隐的复杂的痛。胡兰成，你是何方人也？为何是你？为何你有这般的荣幸得到上天的恩宠？为何你要这般恣意枉为地放荡不羁？为何于千万人之中，于千万年之中，在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，没有早一步，没有晚一步，她遇见的人是你？为何不是我？

人呀，有时呀，总是不撞南墙不回头，且还要撞个头破血流！张爱玲终于被撞醒了，只是这代价太大了。也许这就是生活，这就是人生，若一切都在掌控之中，那这只是一出平淡无味的戏。人生之所以多姿多彩，正是由于人生道路的起

起伏伏。爱情啊，无所谓对与错，相爱时，一切一切都是对的！不爱了，一切一切都是错的！

依旧穿着一袭旗袍，优雅穿梭于风云变幻的上海滩，只是时代变了，这优雅忽然变得那样突兀。那好吧，既然这样，离开这个曾经风靡的十里洋场，先到香港，之后飘洋过海到他乡，重新生活。

选择一个让心安静的地方，就这样孤独的老去。过往的倾国倾城，人心里的尔虞我诈，尘世间的花开花落，已是沧海桑田。曾经美丽的花瓣也随着岁月一天一天的凋零，凋零就凋零吧，亦不回首，更无须感慨！子静（弟弟），（姑姑）张茂渊，你们无须了解我的状况，更不必来找我，请谅解我的狠心与无解，我独自享受着一个人的生活，自由自在自得！

此刻，我听着柔慢的老歌，又点了支烟，使劲的吸了一口，缓缓吐出的烟雾，弥漫在这个早充满感伤的房间。我似乎看到张爱玲那张孤傲的脸，还有她穿着旗袍的身影。读到她晚年的章节时，不愿意慢慢品读，以最快的速度把书页翻过去，尽管这样，还是把书中的内容深深记住了，因为当中的叙述，就如一根根尖锐无比的刺，狠狠地无情地刺在心中！

前半生，在风烟浩荡的诗情画意里活着；下半生，在索居离群的平淡孤独中活着。为何要这样活呢？

我觉得张爱玲是很自私的！纵观她的一生活着都是为了自我！爱他人，可以爱到海枯石烂，爱到卑微卑下，完全不管世俗的眼光与批判。爱自己，可以爱到隐世遁世，爱到至情至性！完全不理睬家人与朋友。我在感叹与羡慕之时，又不敢苟同。我是凡夫俗子，需要家人暖暖的爱及朋友温温的情。为何而活？这是个非常沉重的话题，千百年来，哲学家一直在思考的问题。我不是哲人与先知，不可能想得透彻。我所能做到的就是活在当下，且行且珍惜，也就只能这样了。